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

沪建标定〔2024〕550号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批准发布《上海市房屋建筑工程养护维修估算指标 SH00-42-2024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为进一步完善本市建设工程计价依据，满足本市房屋建筑养护维修工程的计价需求，根据《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<2017年度上海市建设工程及城市基础设施养护维修定额编制计划>的通知》（沪建标定〔2016〕967号）及《上海市建设工程定额体系表（2020版）》，由上海市建筑建材业市场管理总站组织编制的《上海市房屋建筑工程养护维修估算指标 SH00-42-2024》已完成编写并通过专家评审，现予以批准发布，自2025年3月1日起实施。

本次发布的定额由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负责管理，由市建筑建材业市场管理总站负责组织实施和解释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

2024年10月28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、市审计局、市房屋管理局、市市场管理总站、市房地产科学研究院。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　　2024年10月30日印发